



中天传媒
CHINA TIAN HUO MEDIA

寻找前世系列
XUN ZHAO MENG HUAN ZHI LV

寻找梦幻之旅

张廉 著

寻找梦幻之旅

张廉 著
寻找前世系列
XUN ZHAO MENG HUAN ZHI LV

北方文

北方文艺出版社

247.57
636



寻找梦幻之旅

张廉 著

寻找前世系列

XUN ZHAO MENG HUAN ZHI LV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寻找前世之旅前传/张廉著. —哈尔滨:北方文艺出版社,2009.1

(寻找梦幻之旅)

ISBN 978 - 7 - 5317 - 2364 - 6

I. 寻... II. 张...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99820号

寻找前世系列——寻找梦幻之旅

作 者 / 张廉

责任编辑 / 李庭军 王佳欢

封面设计 / 门乃婷工作室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3楼

网 址 / <http://www.bfwy.com>

邮 编 / 150020

电子邮箱 / bfwy@bfwy.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开 本 / 710 × 970 / 16 开

印 张 / 16

字 数 / 199 千

版 次 /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总 定 价 / 74.40 元(全三册)

书 号 / ISBN 978 - 7 - 5317 - 2364 - 6



01	序 章	无字牌匾的老宅
06	第一章	天机不可泄露
18	第二章	这个拽小孩居然是神仙
30	第三章	神秘的白衣人
39	第四章	将爱情进行到底
48	第五章	新的任务
54	第六章	许仙?白娘子?小青!
62	第七章	清澈的美少年玉衡
70	第八章	不好!法海来了!
81	第九章	与法海说禅
93	第十章	又见白衣人





103	第十一章	去冥界,救许仙
113	第十二章	孤独的冥王
122	第十三章	真情之泪
131	第十四章	这个女人是谁?
139	第十五章	倒霉的祝英台
147	第十六章	潇洒的学子们
155	第十七章	不一样的马文才
163	第十八章	新的化蝶
175	第十九章	不平静的夜晚
183	第二十章	只想要个家……
194	第二十一章	女主角?童养媳!
203	第二十二章	他要抢的人,是我?
213	第二十三章	美丽的谎言
233	第二十四章	美丽的谎言
248	尾 章	



序章 无字牌匾的老宅

阴霾的天空下，是三月阴雨天里的茫茫西湖。

西湖的美，不仅仅流露在晴天，更在阴阴郁郁的雨天，就像此时，霏霏细雨宛若给整个西湖蒙上了一层朦胧的轻纱，如同晨雾般飘渺。

然而，有一个人却无心赏景，她痛苦地往前走——与其说走，不如说挪，她似乎很累，疲惫地拖着自己的步子。

她没有打伞，即使是细如芒针的雨，但依然打湿了她的衣衫。一滴又一滴的雨水从她额前的刘海滴下来，滑过她精巧的脸庞。

这个人，就是我洛小雨，并不是我留恋在雨天的西湖边感受如同诗画一般的浪漫而不想快走，只是因为遇到了一件很可怕的事情——有什么东西拽住了我的右脚。

再看一眼右脚，被一团黑雾包裹着，让我的右腿好像缠上了千斤的巨石那样沉重。

我不知道为何会被这个东西缠上，并且，自从被缠上之后，我便与这个世界彻底隔绝，没有人能看见我，没有人能听见我的呼救，最后，我只有拖着它，一步一步地往前走，似乎只有前方，就会出现希望。

朦朦胧胧之间，有一个人影正朝我走来，他的面容被那把大大的油纸伞遮起，使他整个人都变得朦胧，宛如从画中走来。

“要帮忙吗？”好听的男音。我愣了一下，他竟然看见了我。

黄色的油纸伞，雨滴正沿着伞檐滑落，伞下的人穿着古色古香的白色长袍，长袍的围边上是或方或圆的图纹，似乎融汇了神话与魔幻的色彩。

“你……看得见我？”

“是的，很清楚。”油纸伞缓缓遮住了我上方的天空，我看清了面前这个男人。黑而飘逸的长发，淡如远山的眉毛，狭长的凤眼，以及那没有血色却依然好看的薄唇，他的脸上，仿佛只有两种颜色——黑，与白。

“要帮忙吗？”他再次问了一声，我看向了右脚，回头问他，“有代价吗？”

男人笑了，很美，很温暖的笑容：“当然，给我扫地吧。”

扫地……

原来，只是扫地啊……

天气很好。晴朗的天空，白云浮游，清澈的西湖边，杨柳垂堤，偶尔有几株红桃，从绿柳之间凸显，正是一年之计在于春。游人的脸上开心的笑容，给西湖带来了勃勃生机。

温暖的春风扬起，桃花柳絮在空中翻飞飘落。

我擦了擦额头的汗，看着从面前飘过的粉桃白絮，一阵怅然。

这里，是西湖边的一处老宅，西湖边还有许多这样的被保护起来作为观赏点的老宅，老宅白墙青瓦，飞檐入云。

每一间老宅都会有一个门匾，上面总是龙飞凤舞地写上XX府，但这间没有，甚至，这间老宅似乎没有人能看到。

老板说，有缘人自会看到。

嗯，老板，就是那个要我为他扫地的、将我从黑雾中解救出来的、那个很美的男子。他没有名字——或许，只是因为他从未告诉我他叫什么，而我也从来不问，于是，我叫他老板，他颌首微笑，默许。

我时常走出门，看着门上的牌匾。

上面并没有字，空荡荡、黑漆漆，让我在很长一段时期内感到疑惑。

我曾经问老板：“门口的牌匾上，为什么没有字？”

老板说：“你认为这里是什么，就是什么。无字之门只为有缘之人而开。”

老板此时又坐在院子里，身边的石桌上是他最爱的雾山云峰，整个院子里飘散着桃花的清香和清茶的幽香。

老板有很多奇怪的习惯，譬如让我穿上和他一样不古不今的衣服：白色的底，上面是大朵大朵的黄色雏菊，脚上拖个板儿鞋。他很喜欢听板儿鞋



与地面拍打“踢踏”“踢踏”的声音，带着一种慵懒的清醒感。

我自从那次为老板所救后，便再也没有离开这里，因为那是代价，无所谓，我本就是孤儿，无依无靠，也就无牵无挂。

拿起扫帚，坐在他对面的石凳上：“老板，那天缠着我的到底是什么？”

老板没有回答我，只是微笑。

“是恶灵？”

依然是微笑。

“是诅咒？”

还是微笑。

“难道……是魔法？”

“呵呵……”老板笑出声来，此刻的笑容如同春日一般明朗，“想知道？”

“嗯嗯！”

“代价？”老板伸出手，眼睛里是商人的精明算计。所以，我恨他。

老板端起了茶杯，漂亮的眼睛眯了眯：“小雨，去开门，有客人来了。”

“客人？”我有点兴奋，说实话来到这里一个月，我从未见到老板口中的有缘人。

我很激动地跑去门口，打开门，然而，进来得却是一条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黑狗。一身黝黑黝黑地皮毛，两只无精打采的眼睛。

我愣愣地看着它耷拉着脑袋从我的脚下蹒跚而过，然后趴在了老板的脚边，它不再动弹，也不再出声。

老板笑着拿起茶杯，那是一个越州龙泉窑烧制的青瓷的茶杯。

“迷茫了？”老板问，黑狗点了点头。老板站起身，伸了个懒腰，“用你剩下的生命交换吧。”

黑狗扬起脸，黑溜溜的眼珠里闪现着泪光。

老板不再管黑狗，而是将我招进了偏厅。偏厅是老板休息和办公的场所，古色古香的花梨木家具，一年四季都带着沁人心脾的清香。

“本来你应该要在我这里扫九世的地。”

“什么！”我惊诧地瞪大眼。奸商！我心里暗骂，抬眼间却看见老板的眼睛正盯着我，我心虚了一把。

“如果你替我完成九个业务，就可以抵换这九世的劳作。”老板不紧不慢地说，言语间充满了诱惑，“你知道外面的是谁吗？”

“呃……孝天犬？”我抓着头发，小声问。

“呵……”老板笑了，“是项羽。”

“嘎！”我惊得目瞪口呆。

“当年，他坑杀战俘 20 万，这 20 万亡灵的怨气集于他一人，每一世，他都要死在其中一人之手，即使投入畜生道加快轮回，也至今无法还清。”老板带着些许怅然。

于是，我问老板，“那他今天来是想了解这段孽缘？”

老板眼里带着赞许地看着我：“看来你懂了许多，是的，所以你要去一趟秦末。”

“什么！”我惊呼起来，“老板，我是一个凡人，不可能阻止项羽去坑杀 20 万战俘，那是改变历史，是不允许的！”

老板静静地听完我的抱怨：“说完了？”

“说完了。”我小声嘟囔，虽然对可以来一次时空旅行很兴奋，但也不能去改变历史啊！

老板扬起了手，纤长的手指在空中画了一个圆，我的面前就出现了一道门，一扇黑色的，上面雕刻着古神兽的花纹，门缓缓打开，里面是一排又一排架子，这是老板的储藏室，我以前进去打扫过。

老板走了进去，边走边说：“所以我们要在不改变历史的基础上帮助客人。”

“那为什么是我？我是个凡人，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大学生，当然……现在只是扫地的……”我不停地阐述自己是个凡人的事实。

老板停在了一架架子前，拿下了一个好看的琉璃瓶：“因为，凡人的事凡人管。”他拔下了瓶塞，里面飘出了一缕烟雾，我惊奇地看着那缕烟雾，它缓缓落地，出现了一个只有七八岁的男孩，也是一身不古不今的衣裳，黑色的袖子黑色的短裤，头上梳着两个小包子，粗看像女孩子。

男孩闭着眼睛，胖胖地脸，像一个粉嫩嫩地大包子，长长地睫毛泛着淡紫色的光。



“醒来。”老板轻声唤着，男孩睁开了眼睛，那是一双大而明亮地眼睛，却盛满冷漠。

看上去明明是个很可爱地孩子，却有着比成年人更犀利的眼神。

“叫醒我做什么？”男孩的口气相当不满，也相当地拽。

“该履行义务了。”老板不轻不重地说着，但语气却透着不容他人违抗的威严，“你带她去一趟秦末，她将那里的事情完成之后，再带她回来。”

男孩并不多言，只是看了看我，随即伸展了一下双手，全身关节都在那一次又一次地伸展中发出脆响。

我恶寒了一下，又转头看向老板：“老板，你还是再考虑考虑吧。”

老板不搭理，从口袋里拿出一个只有巴掌大的小布袋，递到我手中。上边绣着彩色八卦图，我心中一阵狂喜，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乾坤袋，里面装着一个异次元的世界？

我把手伸进袋子里，我掏，我再掏……呃……怎么好像只能容纳一只手，里面……似乎有一张纸条。

拿出来一看，还是一张空白纸条。

“呃……怎么是张白纸？”我无助地看向老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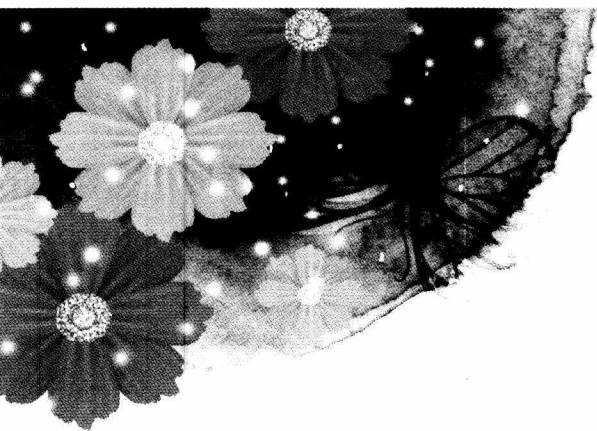
“时机未到，天时到来时，它自然会指引你如何去化解这段冤孽。”老板淡淡地笑容带着深深地玄机，“你知道怎么做的，去吧，阿武。”

阿武？我看向那小孩。小孩淡淡地瞟了我一眼，冷漠的目光中闪过一丝迷茫。他闭上了眼睛，背后伸出了一对黑色的翅膀。

在我发愣的时候，老板将我推到了阿武的身前。我缓缓被阿武的翅膀包住，然后，眼前只能看见耀眼的白光。

寻找梦幻之旅

第一章
天机不可泄露



屁股好痛!那坏小子居然将我从半空中扔了下来。身上还是那件雏菊的衣服,但已经全是灰尘。

拍了拍,发现怀里多出了一个硬邦邦的东西,疑惑地取出一看,我愣住了,怎么是一根树杈?小小的,三角树杈,通体呈暗红色,很光滑,手感很像我平时拿着的扫帚。

难道这是个宝贝?心中一阵狂喜,老板还是疼我的嘛,给了我一个宝贝防身。可是很快我就开始犯愁——我不会用。

我对着树杈大喊:“菠萝菠萝蜜!”

印象中,这是万能咒语。

然而,树杈依旧是树杈。

我开始折腾这根树杈,奇怪的是满头大汗也研究不出所以然,老板不是给了我一个装饰品吧。

在我摆弄完树杈时,忽然想起还有个阿武!对了,那小子呢?我放好树杈开始四处寻找着阿武。

在一个不大的土坡上,我看见了阿武小小的身影。他静静地躺在地上,翅膀已经消失,头上的两个“包子”也已经散开,长发铺地,泛着淡淡地紫色。原本红扑扑地脸没了血色,变得苍白。

恐慌席卷了我全身。

“阿武！阿武！你醒醒，你别吓我啊！”我抱起了阿武，用力地晃着，他长长地睫毛在微风中轻颤，但却依然没有醒转得迹象。

我吓坏了，开始打他的脸：“阿武！你可别死啊！天哪，你该不是死了吧，你死了我可怎么回去啊，我怎么跟老板交代啊，阿武啊——”

“吵死了。”就在我的眼泪快要夺眶而出得时候，阿武虚弱而冰冷地开了口，眼睛依然紧闭，仿佛被什么东西牢牢地粘在了一起。

“吵死了。”他又说了一句，脸上没有任何表情，语气带着强烈地厌恶，“最讨厌带着女人。我带着你穿越时空，很累。再吵，我就杀了你！”他说完脑袋歪向了一边，睡死过去。

我轻松起来，原来阿武没死，只是累了。时空穿梭原来是一件耗费能量的事情啊。

我背着阿武走在山坡上，放眼望去，山下只见浩浩荡荡的军队，穿着各色的军装连绵百里，看不到边际。

几匹快马在军队之间催赶，尘土飞扬，更给人一种凄凉感。

军队的旁边，还有着普通的百姓，他们似乎跟着军队一起行进。

我愣愣地看了许久，也没有看到这支部队的头和尾。

“什么人！”我抬头看去，只见前方几匹马奔跑到我的面前，扬起了一地尘土，我下意识地抬手遮尘土，看见几杆长枪指在我的面前。

马上是几位英武的战将，他们有的蓄满了胡子看不清相貌，有的风尘仆仆满面尘土，但他们的双目皆是炯炯有神。

“是个流亡的百姓。”其中一人收回了枪。

另一个则带着戒备：“也不一定，说不定是奸细。”

“奸细！哼，我楚军一路破秦，就算她是奸细，也不足为惧！”一个大汉趾高气昂地说。



“不如等休息时让范亚父定夺。”

范亚父，难道是范增？虽然我的历史不好，但一路过来，就像有人不停地将这些信息灌输到我的脑中，使我对这个时代竟有了大致的了解。

范增是项羽的谋士，他力主除掉刘邦，但项羽重义；他又力主除掉虞姬，可是项羽又重情。如此重情重义之人，死后却入牲畜道，偿还那 20 万条无辜的性命，真是让人悲叹的命运啊！

我没有说话。那些将士看了看我，将我带下了山坡。我和阿武随军而行，不知走了多久，又渴又饿。山路上又都是石子，我来的时候老板也没想着让我换鞋，一双板儿拖走路硌得慌，很快脚心就起了水泡。

“休息——”前方终于传来休息的指令，大家跟我一样松了口气，刚想坐下，那先前抓住我的将士就朝我走来。

“走！跟我去见范亚父。”满脸胡子的男人横眉怒目。一个没有胡子的将领拦住他：“英布，好好说话，人家不过一小姑娘。”

原来这就是项羽麾下的那员猛将英布。

英布张了张眼睛，不再吭声。

“跟我走吧。”那人下了马，“你叫什么？”

“小雨，洛小雨，这是我弟弟洛小武。”

“哪里人？”

“关中人，被秦兵欺负了，逃出来的。”

“哼！秦军就是可恶至极！鲸布，范老先生就在前面，你带他们去，我去禀告霸王。”英布说话的声音极大，我的耳朵有些吃不消。

天色渐渐暗沉，百姓和军队开始扎营。们走着不多时，看见一辆马车。

一个士兵走到马车前，跪趴在地，然后，又一个士兵走到一旁，掀开马车的帘子，一个白衣鹤发的老人弯腰出来，他咳嗽了几下，便被掀帘子的士兵扶住，他踩着跪趴的士兵走下了马车。风卷黄沙过，老人的身体微颤，他

似乎生病了。

仿佛有人告诉我，范增为项羽出谋划策，无私奉献，而项羽却中了刘邦的反间计，削其权力，范增一怒之下离开，结果背疽发作，死于途中。

“范老先生，范老先生——”王鯨布高喊着，范增朝我们这边望来，他看到我的时候似乎惊了惊，但随即，神情变得冷淡。

“亚父！亚父！”接着，又传来一声声呼喊，循声望去，一个英武的男子朝“亚父”急奔而去，酱色的披风在风中飞扬，披风下青铜的铠甲闪着暗光。他左手握腰间的佩剑，走到范增身旁的时候，他放开剑柄，伸手扶住了范增：“亚父，营帐已经扎好，请入内歇息。”

男人的声音低沉而有力，剑眉星目，异常英武，莫不是项羽？

“羽儿且慢。”范增缓缓朝我走来。

“这是何人！”项羽看着我沉声而问，一双虎目让人不敢仰视。这项羽可真是英俊，我想着。

王鯨布立刻禀报：“沿途接纳的百姓，说是从关中而来，我等正想请范老先生定夺安排。”

“关中……”范增面带疑惑，“既然是个女娃儿，就去服侍虞姬吧。”

“亚父！”项羽激动地看着范增，仿佛范增终于接受了虞姬让他很高兴。

于是，我被人带到了后面的营帐。

将要成为传说中的大美女、并且是项羽挚爱的……虞姬的侍婢，我激动不已，脸上的笑容更是抑制不住地夸张起来，身边的王鯨布很是奇怪地看着我：“你怎么那么高兴？”

“因为终于看到人了！”我随口搪塞，发现王鯨布的眼中流露出一丝心疼，似乎认为我之前定然过得异常艰苦，才会连人都看不到。

然而，当我看到营帐里的情景时，却没有了来时的喜悦，反而多几分沉重。

只见营帐里躺着得是受伤的兵士，空气中弥散着血腥味和腐臭，一些士兵的伤口化脓溃烂产生的味道。

一名白衣女子穿梭于伤者之间，身后跟着一名士兵，手里提着一桶清水。女子细心地为伤员清理伤口，而后将手巾在桶中洗净。看到这个情形，我匆匆放下阿武，然后走到那白衣女子身边接过了她正要递给士兵的血布。

四目相对。眼前的女人并不像传说中的那样绝美，但她的眼睛却是那样温柔，温暖的目光好像能抚平人心中任何的伤痕。她看到了我，眼中滑过一丝惊讶，然后，她对着我笑了，那是个可以溶化冰山的笑容，给我的心带来了莫明得感动。

我想她大概就是虞姬了。

“这位姑娘是？”她的声音如此地动听，就像听着轻音乐，有种放松的释然。

我的脸一热，回答：“我是逃难的，有幸成为夫人的侍婢。”

“是吗……”虞姬看着我，然后微微一笑，“那就辛苦你了……”

辛苦……我连忙摇手：“不不不，能服侍夫人已经是小雨的荣幸了。”

“原来你叫小雨，很好听的名字。”

“谢谢……”我腼腆地笑了，慌忙将手中的血布在兵士提得水桶中清洗干净交给了虞姬，她缓缓接过，一举一动都是如此优雅，让人舒心。

于是，我就成了虞姬的侍婢。也慢慢地了解到现在项羽率六国反秦大军追击章邯，章邯节节败退。今晚，他们会顺便攻打沿途的一个城镇，然后稍作休息，将沿途救来的百姓和伤员安置在那里。

夜晚的战争没有我期待地那般激烈，来到秦末，才发现这里四处都是未曾开发的荒地和山林。城镇的规模也很小，但即便是在后世享有“秦砖汉

瓦”一词盛誉的、以固若金汤闻名的城砖筑起的城墙，也被项羽的大军一举突破。

行军最重要的就是水源，所以行军路线最好靠近水源。所有的路线都是范增决定，安营扎寨之后，士兵们纷纷冲到河边将几日身上的尘土给清洗干净。一时间，河里都是上身赤裸的士兵。

百姓里也有不少女子，她们聚集在河边，为士兵们洗衣服。

我提着水桶走到河边，却因为长期缺乏劳作，提水上来时，手一打滑，桶就落进了河里。我急了，正准备下水，有人却拿着水桶朝我走来。

他和其他人一样赤膊着，暖暖的黄昏下，映出了他一身赛雪地肌肤，那白皙的皮肤在夕阳下映出了一种近似蜜色的暖光。

“真是一个手不能提的小丫头。”来人的声音很熟悉，我仰起脸，怔愣地张大嘴，看到来人竟是王鲸布。

阳光下，我看到他柔和的脸部线条，清秀的眉毛，闪亮的眼睛就像是夜晚的星辰，没想到他洗干净后是如此清秀。

“哈哈……王将军，果然还是你有魅力啊，看看看，又俘获了一颗芳心吧。”调笑声从一边传来，我回过了神，拿走王鲸布手中的水桶便头也不回地回营帐。这些不要脸的家伙，我气结。

“哈哈……小雨害羞啦！”

“喂，小雨！王将军还没成家哦，喜欢王将军的女孩子都排着老长一队了，你可别落后啊。”

我无语，不理他们继续走。

“喔喔——”调笑声从身后响起，我拎着水桶好想扁人。

可是……水桶真得好重——

放下水桶，看向远处的夕阳，这就是我所到达的秦末？看到了霸王项羽，